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琼卫人〔2020〕21号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延期举行 2020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 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洋浦卫生计生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延期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卫考办发〔2020〕1 号）和《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延期举行 2020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卫人才发〔2020〕39 号）要求，2020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延期至 9 月 12、13、19、20、26、27 日举行，相关考务工作根据考试时间重新调整安排，现将 2020 年度我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报名工作

根据《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全面落实进一步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5 号）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0〕23号)精神,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线医务人员,在符合原卫生部、人事部印发的《临床医学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卫人发〔2000〕462号)和《预防医学、全科医学、药学、护理、其他卫生技术等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卫人发〔2001〕164号)中报名条件的基础上,晋升高一级职称可以提前一年申报参加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对做出突出贡献,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的,晋升高一级职称可以直接申报参加考试。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线医务人员范围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聚焦一线贯彻落实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措施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10号)规定执行,具体名单以各市县卫健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及有关省级医疗单位申报临时性工作补助的人员为准。上述享受提前申报的人员,原则上只享受一次政策优惠。

二、考试时间安排

(一) 纸笔作答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 考试科目 | 考试日期和时间 | |
|--------|---------|-------------|
| 基础知识 | 9月12日 | 9:00—11:00 |
| 相关专业知识 | | 14:00—16:00 |
| 专业知识 | 9月13日 | 9:00—11:00 |
| 专业实践能力 | | 14:00—16:00 |

(二) 人机对话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 考试科目 | 考试日期和时间 | |
|--------|--------------------|-------------|
| 基础知识 | 9月19、20、26、 27日 | 8:30—10:00 |
| 相关专业知识 | | 10:45—12:15 |
| 专业知识 | | 14:00—15:30 |
| 专业实践能力 | | 16:15—17:45 |

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报名要求

(一) 报名时间和方式:

1. 报名时间: 2020年6月16—30日。

2. 报名方式: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考生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行网上预报名,并打印《2020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各报名点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在2020年6月16日—7月1日期间进行现场确认工作,并提前告知考生现场确认的具体时间、地点等重要信息。考生须持《2020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及相关的证明材料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申报表一经确认、盖章,不再允许更改报考专业、级别、科目。

3. 我省实行网上缴费方式收缴考生考试费,缴费截止日期为2020年7月19日。各报名点在现场确认时须告知考生缴费方式、时间和及时查看资格审核状态,通过考区资格审核的考生务必在此期间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考试。

(二) 申报资格考试者须提交下列证件及材料:

1. 《2020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

2. 个人身份证;
3. 毕业证、资格证、医师或护士执业注册证和聘书;
4. 提交的证件及材料, 均为原件及其 A4 纸复印件(单纯复印件无效), 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委直属单位须审验原件, 并在复印件上盖章、签字。

四、准考证打印

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起, 考生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打印准考证, 准考证打印截止时间为 9 月 27 日。

五、其他要求

(一) 各报名点在进行考生现场确认时, 必须根据考务系统内标记的类型(一线人员破格申报、一线人员减免一年、其他), 选择一种合适的类型对考生进行标记, 标记后无法再次进行修改。

(二) 各报名点须在《2020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的“审查意见”栏认真做好审查意见并签名、加盖公章。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申报名单在本单位公示七个工作日, 公示无异议的, 予以上报。现场确认结束后导出数据并汇总成《海南省 2020 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员花名册》盖章, 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前, 将报名资料报送海南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综合管理科 1009 房。前期审核拒绝的考生中, 如有符合一线人员报考条件, 各报名点须汇总考生基本信息, 单独制表报送。

(三) 请各报名点要认真做好延期考试的报名组织工作，及时把考试时间通知考生，积极为考生排忧解难，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6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